

# 中山市康顺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7月25日，中山市康顺塑料有限公司组织相关代表对《中山市康顺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以下简称“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山市康顺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位于中山市古镇镇海洲村麒麟螺沙大道一路12号之5。项目中心坐标为东经:113° 11' 40.322"，北纬22° 40' 34.705"。项目用地面积为440m<sup>2</sup>，建筑面积为440m<sup>2</sup>。主要从事废电线回收再生，可年产铜线2517吨、塑料外皮5880吨、铁2.517吨。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2025年5月15日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批复，批复文号为中（古）环建表（2025）0012号。该项目已取得国家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442000MAE9505MXB001Y，同时于2025年5月25日进行设备竣工及调试公示（公示时间为2025年5月25日-2025年10月25日）。项目从立项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投资2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万元，占项目总投资10%。

#### （四）验收范围

项目工程建设已完成，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本次工程验收申请内容如下所示：

表1 项目验收产品及产量信息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批准产能	本次验收产能
1	铜线	2517 吨	2517 吨
2	塑料外皮	5880 吨	5880 吨
3	铁	2.517 吨	2.517 吨

验收组签名： 6

强 - 1 -

表2 项目验收生产设备及数量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环评批复数量	本次验收数量	未验收数量
1	破碎机	/	6台	6台	0台
2	筛分机	/	6台	6台	0台
3	烘干机	/	1台	1台	0台
4	脱水机	/	3台	3台	0台
5	空压机	/	1台	1台	0台
6	输送带	/	3台	3台	0台
7	除铁机	/	1台	1台	0台
8	分水池	6.8mx4.0mx2.4m	2个	2个	0台
9	收集池	6.3mx4.0mx1.8m	1个	1个	0台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工程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破碎筛分废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中山市古镇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

项目营运期间，项目破碎筛分废水收集后委托给有处理能力的废水机构处理，不外排。

### (二) 废气

本项目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规定及《报告表》提出的要求。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运营期产生包装工序废气。

包装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以无组织方式排放。

### (三) 噪声

建设单位拟采取以下措施来减小其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①合理安排生产计划，严格控制生产时间，禁止在夜间生产；

②选用低噪声设备和工作方式，并采取减振、消声和隔声降噪措施，加强

验收组签名： |

设备的维护与管理，把噪声污染减小到最低程度；

③加强对设备进行维修，保证设备正常工作，加强管理，减少不必要的噪声产生。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有：

生活垃圾：收集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产生编织袋、沉渣，收集后交由一般固废公司处理。

危险废物：主要产生废机油、废机油包装物、含油废抹布及手套，收集后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为建立健全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机制，快速、科学的进行环境风险时间应急处置，本项目已制定环境保护应急计划。

（2）项目已按要求规范设置污染物排放口和固体废物贮存、堆放场地。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根据中山市康顺塑料有限公司2025年7月出具的《中山市康顺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中山市康顺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污染物达标情况如下：

##### 1.废水

本项目监测验收期间，生活污水的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的要求。

项目破碎筛分废水收集后委托给有处理能力的废水机构处理，不外排。

##### 2.废气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的颗粒物排放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验收组签名：



强

### 3.厂界噪声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边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

### 4.固废

生活垃圾：收集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一般固体废物：项目主要产生编织袋、沉渣，收集后交由一般固废公司处理。

危险废物：主要产生废机油、废机油包装物、含油废抹布及手套，收集后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污染物排放符合中（古）环建表（2025）0012号的要求。

###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少。

### 七、验收结论

中山市康顺塑料有限公司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和“三同时”制度。建设单位按照各级环保部门和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基本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按规范要求建设，配备的管理设施较完善，并采取了相应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污染治理措施，各环保措施经检验合格，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保要求，项目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同意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 八、后续要求

建议加强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及维护，完善各项运行台账记录及操作规程，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定期对操作人员进行环保相关知识及操作能力培训。



验收组签名：C

九、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如下表所示，包括验收负责人和参加验收人员的姓名、单位、电话等信息。

项目名称	中山市康顺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验收时间	2025年 7 月 25	
验收组成员		

中山市康顺塑料有限公司  
2025年 7 月 25 日

验收组签名: /

